

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24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可转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273
交易代码	0052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2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1,873,578.52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尤其重点配置可转换债券，同时本基金将适当参与股票投资，在追求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的同时争取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债券投资为主，同时充分研究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市场利率走势、市场资金供求情况，充分分析各类资产市场可能存在的较确定性投资机会，适当调整大类资产配置。同时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重点投资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可转换债券所具有的股性与债性，认真考量可转换债券的股权价值、债权价值及其转换权益价值，根据大类资产市场特征，选择具有较高配置价值的可转换债券，以期资产长期稳定增值的基础上获得一定的超额收益。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80%+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1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但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低风险收益水平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可转债 A	华商可转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273	00528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33,883,909.69 份	367,989,668.83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0 月 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华商可转债 A	华商可转债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91,836,547.71	-76,265,622.37
2. 本期利润	-48,898,138.69	-28,599,933.2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08	-0.076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52,607,684.61	602,034,681.2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551	1.636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可转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3%	0.93%	5.97%	0.48%	-9.30%	0.45%
过去六个月	11.70%	1.41%	11.10%	0.55%	0.60%	0.86%
过去一年	21.27%	1.33%	15.20%	0.53%	6.07%	0.80%
过去三年	97.25%	1.22%	52.88%	0.65%	44.37%	0.57%
自基金合同	65.51%	1.17%	47.52%	0.64%	17.99%	0.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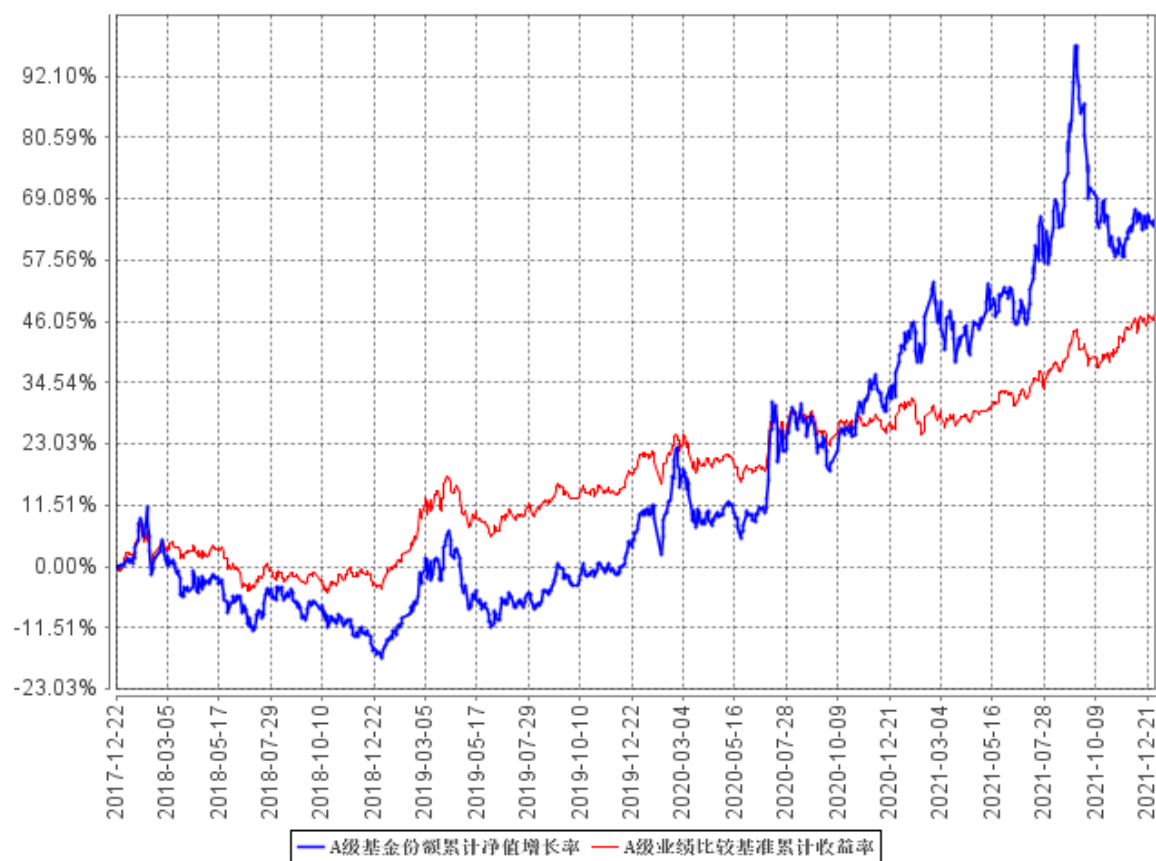
生效起至今						
-------	--	--	--	--	--	--

华商可转债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3%	0.93%	5.97%	0.48%	-9.40%	0.45%
过去六个月	11.47%	1.41%	11.10%	0.55%	0.37%	0.86%
过去一年	20.79%	1.33%	15.20%	0.53%	5.59%	0.80%
过去三年	94.74%	1.22%	52.88%	0.65%	41.86%	0.5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3.60%	1.17%	47.52%	0.64%	16.08%	0.5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12 月 22 日。

②根据《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国内依法发行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回购、同业存单和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永志	基金经理, 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 公司公募业务固收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7 年 12 月 22 日	—	15.9	男, 中国籍, 经济学硕士, 具有基金从业资格。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 就职于工商银行青岛市市北一支行, 任科员、科长等职务; 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5 月, 就职于海通证券, 任债券部交易员; 2007 年 5 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1 月担任交易员; 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0 年 8 月 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 年 3 月 15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 年 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担任华商稳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 年 8 月 24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23 日担任华商瑞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 年 12 月 22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7 月 27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担任华商双债丰利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担任华商双翼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担任华商回报 1 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 24 日至 2019 年 8 月 23 日担任华商瑞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 29 日起至今担任华商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控制旗下非指数型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的投资导致出现的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股票市场回顾：

四季度的股票市场从指数的角度表现比较平淡，无论是上证指数还是创业板指数波动幅度都比较小，但是从板块的角度来说，四季度还是分化比较明显，对于部分前期涨幅较大的行业，例如周期行业回撤较大，新能源行业内部也出现了分化，而前三季度表现比较平淡的食品饮料等部分行业反而表现较好。

四季度可转债市场回顾：

四季度的可转债市场表现明显好于股票市场，这来源于两个因素，第一个是可转债市场的构成结构中中小市值的品种相对较多，比较好的契合了 21 年的市场风格，第二个来源是受益于债券市场充裕的流动性和乐观预期，导致转债的估值溢价也有所提升，两者结合导致四季度可转债市场表现较好。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可转债债券型 A 类份额净值为 1.6551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655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33%，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5.97%，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9.30 个百分点。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商可转债债券型 C 类份额净值为 1.6360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636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3%，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5.97%，本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9.40 个百分点。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62,453,383.11	30.53
	其中：股票	462,453,383.11	30.5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86,026,219.39	65.09
	其中：债券	986,026,219.39	65.0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6,737,387.33	3.75
8	其他资产	9,616,576.48	0.63
9	合计	1,514,833,566.3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74,925,533.98	6.49
C	制造业	287,976,637.13	24.9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765,270.00	1.1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6,539,810.00	1.43
K	房地产业	70,246,132.00	6.0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62,453,383.11	40.0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1979	招商蛇口	2,794,800	37,282,632.00	3.23
2	600507	方大特钢	3,837,829	29,935,066.20	2.59
3	600019	宝钢股份	3,564,600	25,522,536.00	2.21
4	601168	西部矿业	1,860,800	25,325,488.00	2.19
5	600808	马钢股份	5,499,110	20,291,715.90	1.76
6	600782	新钢股份	3,376,117	17,825,897.76	1.54
7	601636	旗滨集团	979,700	16,752,870.00	1.45
8	601600	中国铝业	2,565,900	15,626,331.00	1.35
9	002271	东方雨虹	281,800	14,845,224.00	1.29
10	002532	天山铝业	1,666,200	13,579,530.00	1.1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2,825,120.00	5.4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23,201,099.39	79.9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86,026,219.39	85.4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7018	本钢转债	903,820	106,804,409.40	9.25
2	110079	杭银转债	682,330	84,977,378.20	7.36
3	019664	21 国债 16	628,000	62,825,120.00	5.44
4	110053	苏银转债	329,480	38,997,252.80	3.38
5	110067	华安转债	326,220	38,043,776.40	3.2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华安转债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一是不同资产管理计划账户间存在违规交易；二是债券投资风险管控不完善，部分产品集中持有单一债券且杠杆率较高、部分债券信用评级标准不明确、未及时调整不符合内部准入规定的交易对手方名单；三是未针对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的主要业务人员和相关管理人员建立收入递延支付机制。

方大特钢

2020 年 11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上证公监函〔2020〕0049 号，指出公司未按照其前

期公告的《股东回报规划》，向投资者披露说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及重大资金安排需求，以确定公司当年度所选择的对应分红政策，且最终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方案未达到《股东回报规划》现金分红最低占比 20% 的要求。经监管督促，公司在 3 月 11 日的补充公告中称，不分红的原因为企业盈利情况、资金状况、企业内外形势、长远发展及股东回报等因素。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披露事项与《股东回报规划》不符，信息披露前后不一致，可能对投资者产生误导。另经查明，公司同时存在未按规定履行利润分配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的行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未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以下简称《分红指引》）的要求，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对未进行现金分红原因予以说明，也未单独编制相应的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利润分配、现金分红事项，与投资者的回报和权益直接相关，投资者高度关注，对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具有重要影响。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1.4 条、第 2.3 条、第 2.7 条、第 11.4.1 条和《现金分红指引》第七条、第十条等相关规定。时任董事会秘书詹柏丹作为信息披露的具体负责人，未勤勉尽责，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其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 3.1.4 条、第 3.1.5 条、第 3.2.2 条的规定及其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做出的承诺。

鉴于上述事实 and 情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有关规定，对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予以监管关注。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36,696.4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646,893.1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665,573.35
5	应收申购款	567,413.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616,576.48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7018	本钢转债	106,804,409.40	9.25
2	110079	杭银转债	84,977,378.20	7.36
3	110053	苏银转债	38,997,252.80	3.38
4	110067	华安转债	38,043,776.40	3.29
5	127005	长证转债	35,306,322.03	3.06
6	113013	国君转债	34,695,618.50	3.00
7	110073	国投转债	32,352,746.40	2.80
8	113026	核能转债	29,535,826.50	2.56
9	113050	南银转债	28,392,067.20	2.46
10	110075	南航转债	22,270,625.00	1.93
11	113043	财通转债	21,491,581.00	1.86
12	127020	中金转债	20,068,951.61	1.74
13	132015	18 中油 EB	19,746,700.00	1.71
14	132017	19 新钢 EB	15,628,480.00	1.35
15	110061	川投转债	15,525,000.00	1.34
16	127017	万青转债	15,205,073.29	1.32
17	113516	苏农转债	15,035,502.60	1.30
18	128048	张行转债	14,957,816.85	1.30
19	113046	金田转债	14,648,043.20	1.27
20	113024	核建转债	13,049,000.00	1.13
21	127027	靖远转债	12,794,000.00	1.11
22	128081	海亮转债	12,634,140.68	1.09
23	123111	东财转 3	10,706,843.34	0.93
24	127019	国城转债	10,259,679.30	0.89
25	132014	18 中化 EB	10,199,400.00	0.88
26	127032	苏行转债	10,176,295.36	0.88
27	128129	青农转债	9,888,121.98	0.86
28	110043	无锡转债	9,473,807.00	0.82
29	127025	冀东转债	8,195,110.95	0.71
30	128130	景兴转债	7,167,049.20	0.62
31	113623	凤 21 转债	7,000,889.40	0.61
32	128121	宏川转债	6,849,540.93	0.59
33	113025	明泰转债	6,718,050.00	0.58
34	113044	大秦转债	6,566,400.00	0.57
35	128116	瑞达转债	5,976,000.00	0.52
36	113045	环旭转债	5,874,536.50	0.51
37	110064	建工转债	5,755,000.00	0.50

38	132018	G 三峡 EB1	5,596,000.00	0.48
39	128029	太阳转债	5,438,955.20	0.47
40	127031	洋丰转债	5,206,400.00	0.45
41	113047	旗滨转债	5,114,400.00	0.44
42	113011	光大转债	4,878,471.00	0.42
43	127014	北方转债	4,874,000.00	0.42
44	113615	金诚转债	3,885,200.00	0.34
45	128021	兄弟转债	3,774,600.00	0.33
46	127024	盈峰转债	3,676,200.00	0.32
47	128073	哈尔转债	3,637,800.00	0.32
48	128071	合兴转债	3,522,000.00	0.31
49	113604	多伦转债	3,483,948.60	0.30
50	128072	翔鹭转债	3,386,096.80	0.29
51	128023	亚太转债	3,286,000.00	0.28
52	128134	鸿路转债	2,998,200.00	0.26
53	127022	恒逸转债	2,978,826.90	0.26
54	128075	远东转债	2,585,600.00	0.22
55	123082	北陆转债	2,566,101.55	0.22
56	128087	孚日转债	2,379,400.00	0.21
57	128120	联诚转债	2,364,800.00	0.20
58	128083	新北转债	2,350,200.00	0.20
59	128125	华阳转债	2,329,200.00	0.20
60	123049	维尔转债	2,326,400.00	0.20
61	128022	众信转债	2,307,200.00	0.20
62	123023	迪森转债	2,293,600.00	0.20
63	113036	宁建转债	2,276,400.00	0.20
64	128123	国光转债	2,259,600.00	0.20
65	123010	博世转债	2,238,928.12	0.19
66	110080	东湖转债	2,237,600.00	0.19
67	110052	贵广转债	2,195,200.00	0.19
68	113037	紫银转债	2,171,800.00	0.19
69	123105	拓尔转债	1,911,750.00	0.17
70	113524	奇精转债	1,533,460.50	0.13
71	113602	景 20 转债	1,433,500.00	0.12
72	128069	华森转债	1,239,900.00	0.11
73	113530	大丰转债	1,189,200.00	0.10
74	113563	柳药转债	1,160,700.00	0.10
75	110068	龙净转债	1,118,500.00	0.10
76	127016	鲁泰转债	1,116,500.00	0.10

77	128105	长集转债	1,116,500.00	0.10
78	113532	海环转债	1,112,700.00	0.10
79	123076	强力转债	1,101,407.84	0.10
80	113561	正裕转债	1,085,850.00	0.09
81	123091	长海转债	1,067,351.80	0.09
82	113598	法兰转债	641,650.00	0.06
83	113527	维格转债	608,557.20	0.05
84	132021	19 中电 EB	488,320.00	0.04
85	132020	19 蓝星 EB	417,947.40	0.04
86	123112	万讯转债	331,940.00	0.03
87	128063	未来转债	238,700.00	0.02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可转债 A	华商可转债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84,224,641.15	463,036,141.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9,473,487.14	168,804,739.6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19,814,218.60	263,851,212.2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3,883,909.69	367,989,668.8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华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4 日